

杨凌示范区教育局文件

杨管教发〔2023〕60号

关于做好示范区教育系统中秋国庆假期 安全和双减工作的通知

杨陵区教育局，各校园：

中秋节和国庆节“双节”将至，按照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和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关于近期校园安全和“双减”的工作要求，为切实做好“双节”期间全区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开展安全排查，切实消除各项安全隐患

杨陵区教育局和各学校在思想上要高度重视“双节”期间的校园安全工作，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失职追责”的要求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有序安排好安全隐患排查整治、安全

教育及应急值班值守等各项工作。各校园要组织力量针对防汛、校舍、用电、消防、燃气、食品安全、危化物品、密闭空间管理等开展检查和隐患排查工作，制定防范措施，提醒师生员工注意交通安全，严防各类安全责任事故发生。假期师生出行增多，各校园要加强节前安全教育和假期中安全提醒，师生外出要注意途中和目的地气象、交通等情况，安全合理安排出行，确保假期安全。

二、严格行业监管，切实做好“双减”工作

（一）严禁组织各种形式校内集体补课

按照教育部《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》，各学校要严守六条“禁令”，坚决杜绝有偿补课等乱收费行为。按照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第33条和教育部《普通高中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指南》规定，各中小学校严禁在中秋国庆双节假期期间组织学生（含毕业年级）集体补课或者变相补课，杨陵区教育局要切实做好“双减”投诉电话的接听和处理，对投诉较多且查实违规补课的学校通报批评，对其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。各校要进一步加强“五项管理”，按照作业管理制度要求，提高作业设计水平与质量，坚持执行作业公示制度，压减作业总量和时长，切实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。

（二）做好校外培训机构监管工作

杨陵区教育局要持续深入做好校外培训机构的监管工作，切实减轻学生和家长假期校外培训负担。坚决防治学科类培训隐形

变异。双节期间，要采取“四不两直”方式，通过“日查+夜查”“联检+抽检”等形式，对违规培训多发的商务楼宇、居民小区等重点场所进行排查，严防严查以“一对一”“住家教师”“高端家政”“众筹私教”以及各类研学等名义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。充分发挥“双减”工作领导小组作用，联合文旅体育局、科技局等单位强化非学科类培训监管，严禁以非学科类培训名义打擦边球开展学科类培训。加强各类培训机构安全检查排查，督促机构全面落实人防、物防、技防等安全风险防范要求，制定安全应急处置预案，健全门卫保安管理和安全巡逻制度，培训期间每2小时开展不少于1次的消防巡查，切实保障学生人身安全。

三、做好假期值班值守和后勤保障工作

各校园要严格落实校园领导干部值班值守制度，值班人员24小时在岗，值班电话保持畅通，出现紧急、重大情况要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，妥善处置，并在2小时内逐级上报上级教育部门。杨陵区教育局、各校园请于2023年9月28日14时前将国庆假期值班表报我局。

电话（传真）：87030606

邮箱：y1sfqjyj@163.com

联系人：高峰 王娜

杨凌示范区教育局
2023年9月27日



杨凌示范区教育局

2023年9月27日印发